

于田县财政局 文件

于财字直〔2023〕6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县乡村振兴局等相关单位：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和地财农〔2022〕52 号），现提前下达于田县 2023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 7972 万元，相关要求如下：

一、此项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自治区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精神和自治区党委相关工作安排，按照衔接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

金，落实绩效管理要求，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要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切实履行各部门资金使用管理职责，加快项目组织实施，提高预算执行进度。

三、收到资金后，及时办理拨付，严禁滞拨延压。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资金，不得变更资金用途和扩大使用范围。

四、建立健全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支持项目、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分配表

于田县财政局
2022 年 12 月 26 日



抄报：于田县乡村振兴局等

于田县财政局

2022 年 12 月 26 日印发

附件：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补助明细
小计		7972
于田县交通运输局	于田县乡村道路管护员补助项目	1200.00
于田县托格日尕孜乡人民政府	于田县托格日尕孜乡喀日巴格村壮大村集体经济建设项目（二期）	756.00
于田县阿热勒乡人民政府	于田县菌菇、木耳产业基地配套提升改造工程	1600.00
于田县木尕拉镇人民政府	于田县木尕拉镇天然气入户建设项目（一期）	1250.00
于田县木尕拉镇人民政府	于田县木尕拉镇污水处理建设项目（二期）	3166.00